

证券代码：835272

证券简称：凯基生物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凯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孙益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590,59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陈昱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

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建议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公司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龙冠先生出任公司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590,59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补充确认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9,543,019.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冠华、莫燕雯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龙冠	董事	就任	2025-05-09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一）《江苏凯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江苏中虑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凯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江苏凯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